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河南省民政厅文件
河南省财政厅

豫卫老龄〔2021〕4号

关于印发 2021 年度河南省医养结合
示范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有关县（市）卫生健康委、民政局、财政局（财政金融局）：

为指导各地做好 2021 年度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申报工作，根据省卫生健康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豫卫老龄〔2021〕3号）精神，省卫生健康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制定了《2021 年度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申报指南》（以下简称《申报指南》）。

请各地按照《申报指南》相关要求，抓紧做好项目申报工作，于2021年5月10日前将项目申报材料报至省卫生健康委，逾期不报视为放弃。

附件：2021年度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申报指南



2021年4月13日

附 件

2021 年度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 申 报 指 南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试点工作的通知》（豫卫老龄〔2021〕3号）精神，制定本指南。

一、项目名称

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

二、项目内容

（一）设施建设。围绕老年人健康教育、健康管理、疾病诊治、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生活照料和精神慰藉等服务需要，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与适老化改造，改善入住老年人的生活环境。

（二）设备配置和信息化建设。配置基本设备、康复器材等，加强养老服务、健康管理、医疗服务信息平台 and 远程医疗服务系统建设，提升基本医疗、康复护理、生活照料等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改善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的条件。项目资金不得用于购买放疗、磁共振、CT、手术机器人、多维彩超等大型、高端设备和车辆。

三、申报主体

全省范围内符合申报条件的各类医养结合机构。

四、申报条件

符合当地医养结合机构设置规划，各项审批登记手续齐全的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和新建、在建项目。具体申报条件如下：

（一）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1. 养老服务已在民政部门登记备案；
2. 具有一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含护理院、康复医院、专科医院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下同）执业许可；
3. 已纳入医保定点单位；
4. 养老床位总数不少于 100 张，且养老床位总入住率、失能半失能入住老年人占比均不低于 50%；
5. 群众满意度较高，无不良社会影响和执业记录；
6. 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涉及基本建设的，必须完成立项审批程序；
7. 属于租赁房屋、土地开展医养结合服务的，能够提供 10 年以上租赁合同；
8. 确定纳入示范项目后能在 2 个月内实施，建设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

（二）新建和在建项目

1. 已经具有或规划设置有一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规划设置养老床位总数 \geq 100 张，且护理型床位占比 \geq 60%；
2. 新建和在建项目涉及基本建设的，必须完成立项审批程序；

3. 属于租赁房屋、土地建设医养结合机构的，能够提供 10 年以上租赁合同；

4. 确定纳入示范项目后能在 2 个月内实施。新建项目建设周期不超过 18 个月；在建项目须已完成项目建设招标手续或已经开工建设，建设周期不超过 12 个月。

五、申报程序

(一) 机构自愿申请。各类医养结合机构对照项目申报条件，按照自愿原则，填写《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申请单位基本情况表》(附件 2)，编制《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标准文本)》(附件 3)及《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可核查任务清单》(附件 4)，报送县(市、区)卫生健康委，经县(市、区)卫生健康委会同同级民政、财政部门审查后，报省辖市卫生健康委。

(二) 省辖市初评推荐。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和直管县(市)卫生健康委会同民政、财政等部门对辖区内申报项目进行初评，经公示无异议后，根据《2021 年度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分配名额》(附件 1)，填写《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推荐表》(附件 5)，连同申请单位基本情况表、项目实施方案和任务清单等材料一并报省卫生健康委。

(三) 省级评审确定。省卫生健康委根据申报条件要求，对各地上报项目进行初审。对通过审核的机构，省卫生健康委会同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组织专家通过审核资料、现场答辩的方式对

申报项目进行评审，并公示评审结果。通过实地核查，确定为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的，在省卫生健康委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六、申报材料

(一) 项目实施方案。按照标准文本内容编制的项目实施方案应着重对项目内容、任务清单、实施进度、投资测算、资金来源、保障措施等相关内容进行客观说明，要具体明确，具有可操作性，避免长篇空洞论述工作重要意义等内容。

(二) 示范项目可核查任务清单。项目申报单位根据时间节点详细列明各项任务及对应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资金支出金额、达成的项目成效等。所在地的卫生健康委对照任务清单核查项目进度。

(三) 其他申报材料。包括项目推荐表和申请单位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 2、3、4、5。

省卫生健康委联系人：

陈 克 朱声永 0371—85961205 85963355

电子邮箱：HNSLLJKC@163.com

邮寄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与博学路交叉口东南角

邮 编：450046

省民政厅联系人：

史立新 0371—65509302

省财政厅联系人：

郑丽敏 李 莉 0371—65808906 65808912

- 附件：1. 2021年度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分配名额
2. 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申请单位基本情况表
3. 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标准文本）
4. 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可核查任务清单
5. 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推荐表

附件 1

2021 年度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 分配名额

市（县）	分配名额
郑州市	10（其中：中牟县 1 个）
开封市	4
洛阳市	8（其中：宜阳县 1 个）
平顶山市	4（其中：郟县 1 个）
安阳市	4
鹤壁市	2
新乡市	5（其中：封丘县 1 个）
焦作市	5（其中：温县 1 个）
濮阳市	3（其中：范县 1 个）
许昌市	4（其中：鄢陵县 1 个）
漯河市	2
三门峡市	3（其中：卢氏县 1 个）
南阳市	9（其中：唐河县 1 个）
商丘市	6（其中：夏邑县 1 个）
信阳市	6（其中：潢川县 1 个）
周口市	8（其中：项城市 1 个，郸城县 1 个）
驻马店市	7（其中：正阳县 1 个）

市（县）	分配名额
济源示范区	1
巩义市	1
兰考县	1
汝州市	1
滑 县	1
长垣市	1
邓州市	1
永城市	1
固始县	1
鹿邑县	1
新蔡县	1
合 计	101

附件 2

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

县（市、区）：	填表单位：				
机构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机构名称：	纳入医保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医疗床位数：	养老床位数：	护理型床位（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床位）数：	护理型床位（失能老年人床位）占比：		
入住老人数：	其中：失能人，半失能人。				
机构人员总数：	医师数：	其中康复医师/治疗师数：	护士数：	养老护理员数：	社工数： 志愿者数： 其他：
收费标准（床位+护理费+伙食费+冷暖气费+法定节假日）：	自理老人：	元/月半失能老人：	元/月失能老人：	元/月	
医养结合机构中医疗卫生机构基本情况					
医疗机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医院 <input type="checkbox"/> 专科医院（含康复医院） <input type="checkbox"/> 护理院 <input type="checkbox"/> 中医医院 <input type="checkbox"/>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				
医疗机构注册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立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办非营利性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办营利性				
医疗机构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医院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医院 <input type="checkbox"/> 一级医院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定级				
医养结合机构中养老机构基本情况					
养老机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养老院（敬老院） <input type="checkbox"/> 日间照料中心（含养老驿站等）				
养老机构经营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公办公营 <input type="checkbox"/> 公建民营非营利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公建民营营利性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民营非营利性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民营营利性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注明）				

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 实施方案（标准文本）

一、封面

（一）项目名称：_____（机构名称）申报 2021 年度河南省
医养结合示范项目建设实施方案

（二）项目类别：服务能力提升项目或新建、在建项目

（三）实施地点：_____市_____县（市、区）

（四）申请日期：_____

二、目录

三级标题，附件及其他资料均列入目录

三、正文

（一）机构现状

1. 基本情况，包括地理位置、机构性质、机构面积（平方米）、床位数、人员数、人员资质等内容；

2. 开展服务情况，包括医疗、护理、康复、中医药、长期照护、老年生活等服务内容；

3. 资金投入情况（总投资额、截至目前用于医养结合机构建设和设施设备购置的资金总投入、各项建设资金和设施设备投入明细及资金来源，已申请及获得的各类财政补贴）

4. 运营现状（具体描述）

5. 经济效益（包括近 1 年内维持运营的年均投入明细、年度收益等情况）

6. 支持保障（筹资情况、贷款等）

7. 社会效益（包括社会影响、群众满意度等内容）

（二）项目规划

1. 建设内容（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医养结合相关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等内容）

2. 投资概算（建设内容各项开支预算明细）、各项开支资金来源及执行进度安排

3. 任务清单（根据时间节点详细列明各项任务）

4. 组织管理（建立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管理措施等内容）

5. 预期效果（详细说明项目完成后预期达到的服务能力、经济及社会效益，可根据需要加列相关指标）

四、附件

1. 项目地理（区域）位置图

2. 项目建设总体规划图（服务能力提升、新建、改扩建项目涉及基本建设的）

3. 组织保障性文件

4. 申报条件中包括的各项审批手续证明

五、装订要求

统一印刷装订为 A4 纸规格，要求平装（普通纸）。超过 A4

规格的各类图表需折叠装订。其他要求如下：

(一) 封面。主题采用小初宋体加粗；项目申报部门采用二号宋体加粗；项目申报文号、项目申报日期采用三号宋体加粗，两倍行距。

(二) 目录。采用三级标题。

(三) 正文。采用四号宋体（数字和英文采用 Times New Roman），单倍行距，段前、段后 0 行。表格内容采用五号字体。

(四) 标题。一级标题采用二号黑体，2 倍行距，段前段后均为 16 磅；二级标题采用小二号黑体，2 倍行距，段前段后均为 12 磅；三级标题采用三号黑体，2 倍行距，段前段后均为 6 磅。

(五) 装订顺序

1. 内封页
2. 目录
3. 正文（双面打印）
4. 附件
5. 其他资料

附件 5

河南省医养结合示范项目推荐表

推荐地区：_____市（示范区、直管县） 填报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序号	申报机构名称	具体内容	申报类别（打“√”）			公示时间 (起止时间)	公示地点、 公示网址
			服务能力 提升项目	新建项目	在建项目		
1							
2							
3							
4							
.....							
省辖市、 济源示范区、 直管县推荐 意见		卫生健康部门意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盖章	民政部门意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盖章		财政部门意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盖章		
部门联系人 (姓名、电话)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4月13日印发

